

广告审查准予许可决定书

琼药广审准许字[2025]第 000072 号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 2025 年 02 月 18 日 受理你（单位）提交的 药品广告审查 申请。产品名称（商品名称）为 肠炎宁颗粒、肠炎宁胶囊，产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编号为 **【国药准字 Z20060104、国药准字 Z20060105】**，持有人为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经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、市场监管总局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和规章规定，我局决定批准你（单位）的申请，编发广告批准文号：琼药广审（文）第 250916-00064 号，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09 月 16 日。

如对本决定书持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向海南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的规定，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附：广告样件

海南省广告审查机关

2025 年 02 月 21 日



葫芦娃药业
HULUWA PHARMACEUTICAL

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国药准字 Z20060104 国药准字 Z20060105
琼药广审(文)第 号

OTC
广告

升级版肠炎宁

治腹泻 消肠炎 新选择!

不含
酒精

不含
蔗糖

1袋=饮片28.8g



【功能主治】清热利湿、行气。用于急、慢性胃肠炎，腹泻，小儿消化不良。

【不良反应】监测数据显示，肠炎宁制剂可见以下不良反应：恶心、呕吐、便秘、口干、胃部不适、皮疹、瘙痒、头晕、头痛、过敏反应等。【禁忌】1、孕妇禁用。2、对本品及所含成份过敏者禁用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企业名称：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：海口市秀英区安读一路30号 邮政编码：571157
电话号码：400-1605-199 0898-68689110 传真号码：0898-66819512